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dili Industry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93)

### 盈利預警

本公告由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合併管理帳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後所進行的初步評估，本集團於本期間預計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20百萬元，對比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期間利潤約人民幣450百萬元。虧損主要由於：(i)受煤炭市場波動影響，本集團主要產品精煤之平均單價及銷量較去年同期分別下降約30%及14%；及(ii)精煤之生產成本較去年同期上漲約20%。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目前精煤價格有所回升，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業務及貿易狀況依然維持穩健。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本期間未經審核合併管理帳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後所進行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且可能作出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參照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前發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于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鼎實業國際發及展有限公司  
董事長  
鮮揚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鮮揚先生(主席)、孫建坤先生及莊顯偉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紹源、黃容生先生及徐曼珍女士。